

音乐公路采购合同



甲方：内蒙古自治区文化和旅游厅

地址：呼和浩特市乌兰察布西街 32 号内蒙古文化大厦

乙方：乌兰察布市文化旅游体育局

地址：乌兰察布市集宁新区察哈尔西街 2 号

丙方：内蒙古思成建筑装饰有限公司

地址：赤峰市红山区六西街路北大众房产综合楼 1 号楼



甲乙丙三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建设音乐公路项目（NMGZCS-G-F-260104）的中标（成交）结果、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或询价通知书、投标（响应）文件等文件的相关内容，经平等自愿协商一致，就如下合同条款达成一致意见。

一、丙方向甲方、乙方提供的服务内容

根据询价结果，丙方向甲方、乙方提供的服务、货物(如有)内容见附件。

二、丙方服务成果的交付时间、地点

(一)服务期限：自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至 2026 年 7 月 1 日，完成音乐公路项目全部服务工作。

(二)服务地点：乌兰察布市四子王旗

丙方提供服务成果的质量

(三) 质量等级标准及要求：质量等级要求[合格]；

(四) 符合相关规范：

1. 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
2. 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
3. 施工现场临时用电安全技术规程(JGJ46-2005)；
4. 建设工程施工现场供用电安全规程(GB50194-2014)；
5. 建筑工程高处作业安全技术规范(JBJ80-2016)；
6. 建筑机械使用安全技术规程(JGJ33-2012)；
7. 建筑施工扣件式钢管脚手架安全技术规范(JGJ130-2011)；
8. 钢结构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GB50205-95)；
9. 建设工程施工现场消防安全技术规范(GB50720-2011)；
10. 工程测量规范(GBJ0026-2020)；
11. 城市测量规范(CJJ/T8-2011)；
12. 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GB50300-2013)；
13. 建筑电气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303-2015)；
14. 其他相关的技术规范及验收规范。

四、甲方、乙方、丙方权利义务

(一) 甲方权利义务

1. 甲方负责合同的起草和法务审核，经与乙丙方三方商定后签约合作协议，并支付首期工程款。

2. 甲方在约定期间内对乙方工程进度进行督查，要求乙方必须在约定时间内交付工程。

3. 甲方在乙方工程验收合格后，经相关专家审定后支付尾款。

(二) 乙方权利义务

1. 乙方要对工程进行全过程监管，同时负责项目验收、音乐公路的固定资产纳入，以及后续管理维护等工作。

2. 乙方负责提供相应的基础保障（以确保路面使用寿命），并完成音乐道路段前的指示标牌制作工作。

3. 乙方有权监督丙方的服务，若丙方服务质量、内容不符合约定，乙方有权要求丙方进行整改；对拒不改正或整改不到位的，乙方有权解除合同，并根据情况扣除部分或全部服务费用。乙方有权对丙方施工过程进行现场抽查，查阅施工记录、材料检验报告等资料，丙方需配合；发现施工质量不符合要求的，乙方有权下达停工整改通知，产生的损失由丙方承担

4. 乙方有权对丙方设计及施工提出建议，丙方需按照乙方意见修改并经同意后，方可施工。

5. 乙方负责施工现场各方协调工作。包括协调丙方工作所需的水、电以及场地的使用（产生水费、电费等由丙方自行承担，相关纠纷由丙方自行处理并承担相应责任）。

(三) 丙方权利义务

1. 丙方根据甲方要求对项目进行服务，并向乙方提供相关方案、尺寸及图样，按照乙方要求修改。对工程质量、施工安全、施工工

期负责，须在合同约定时间内完成项目。并有义务将项目设计图片文件等资料留存，按乙方要求提供竣工结算所需资料。提供适合音乐路面的导则性技术指南，给予乙方相应的技术指导。

2. 丙方应负责物料运输、现场施工及设备操作过程中现场人员及财产安全。因丙方原因，在物料运输、现场施工及设备操作过程中等任何时间内发生任何人身伤害或财产损失的，均由丙方承担责任，造成甲方、乙方人员及财产损失的，丙方应赔偿甲方、乙方由此产生的全部直接及间接损失。若因上述安全事故导致甲方、乙方遭到追责或受损的，甲方有权从本合同应付款项中予以扣除其损失，不足部分向丙方追偿（追偿范围包括但不限于甲方、乙方因此支出的律师费、诉讼费或仲裁费、公证费、保全保险费、鉴定费等）。

3. 丙方对其委派至本次施工现场工作的工作人员负有全部的安全责任，并配备必要的安全设施。丙方须为其雇员（包括但不限于丙方的员工或其分包人）购买人身意外伤害保险。丙方雇员遭受的任何损害或伤亡，由丙方承担责任。丙方保证甲方、乙方免负任何有关的索偿、要求、诉讼、费用支出及其他任何责任，甲方、乙方因此遭受损失的，甲方、乙方有权向丙方全额追偿（追偿范围包括但不限于甲方、乙方支出的律师费、诉讼费或仲裁费、公证费、保全保险费、鉴定费等）。

4. 指定地点能否施工乙丙双方提前联系现场勘察（或验收）商定。丙方确认路段路表符合音乐路面制作要求后双方办理书面移交手续。将来施工及验收过程中，丙方不得以基层路面为理由推卸责

任或更改验收标准。

5. 丙方向乙方提供音乐道路初始音效，经乙方确认后封样，作为将来竣工验收的参考依据。允许丙方根据道路的实际情况，适当调节音乐道路刻槽的宽度与深度，及音调的调整。提供车速在规定时速时，行驶者在音乐道路上听到可辨识的基本符合合约曲目的音乐效果路面。（因受个人乐感强弱的不同和驾驶员在行驶过程中合理车速偏差、轮胎材质不同等影响，音乐律动可能因个人原因有所变化，但不影响辨识效果）。

6. 施工期间丙方承担水、电、交通导改以及施工区域内的卫生清理等工作。

7. 在质保期内丙方承担免费的后期维护维修服务。若因路面破损、翻修等原因需要对音乐路面进行必要修复，丙方在乙方提出维修需要时，需提供最低至成本价格的有偿维修服务，刀具机械损耗费由丙方承担。

8. 丙方须在乙方提出维修需求后 24 小时内响应，逾期视为违约，乙方有权委托第三方处理，由此产生的费用从丙方质保金中扣除。

9. 丙方需配合乙方完成音乐公路固定资产纳入工作，提供完整的竣工资料（含设计图纸、施工记录、验收报告、资产清单等），逾期未配合导致固定资产无法正常入账的，乙方有权扣除合同总价 5% 的费用。

五、质量和验收

工程完工后 7 日内，由乙方组织对施工路面进行试车验收，工

程质量和音乐效果符合本合同约定（服务清单）的标准，即属于验收合格，乙丙双方签认竣工验收单，路面即交付使用。

六、合同金额

在丙方提供完全符合合同要求的服务的前提下，本合同总金额为 950000.00 元，大写(人民币)：玖拾伍万元整。合同总金额包括税费、服务的人工费、专用工具、专用资料、知识产权、差旅费、整改等丙方为履行本合同所需的一切费用，在服务期内丙方不能以任何理由增加任何费用。

七、付款时间及条件

本工程质保期自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期限为三年；丙方收到首款后需按合同总价的 10%向乙方缴纳履约保证金，签订合同之日起至 2029 年 7 月 1 日，履约保证金无息退还。

乙方账号信息：

乙方名称：乌兰察布市文化旅游体育局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兰察布满达大街支行

银行账号：15050110376300000597

行 号：105203037632

(一)付款时间及付款金额：

1. 一期支付：支付比例 50%，即支付金额为小写（人民币）：475000.00 元，大写（人民币）：肆拾柒万伍仟元整。丙方开具对应金额的发票并交付甲方，甲方自收到合格发票后 15 个工作日支付。

2. 二期支付：尾款。项目全部完成，项目经乙方、丙方审核通

过并签认竣工验收单后，丙方开具对应金额的发票并交付甲方，甲方自收到合格发票及乙方确认后 15 个工作日支付。

3. 发票开具。丙方应于甲方付款前 5 日内向甲方提供当期合法有效的等额增值税技术服务费电子普通发票，丙方逾期提供发票、提供发票不合格的，甲方有权延期付款且甲方不承担违约责任。开票信息及指定收款账户以本合同所列信息为准，如任何一方的信息有变更，须在变更前 5 个工作日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因迟延通知而造成的损失，由过错方承担”。

(二) 甲方开票信息

名称：内蒙古自治区文化和旅游厅

税号：11150000MB1955159B

地址：呼和浩特市乌兰察布西街 32 号内蒙古文化大厦

电话：0471-6946677

开户银行：工商银行内蒙古分行营业部新城支行

(三) 丙方账户信息

丙方名称：内蒙古思成建筑装饰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呼和浩特丁香支行

银行账号：05516701040009698

行 号：103191052011

八、知识产权

丙方应保证其提供的服务及服务成果的全部及部分，其服务成果的所有权由甲方享有。丙方提供的服务及服务成果不得侵犯第三

方的知识产权，如因丙方提供的服务及服务成果侵犯第三方知识产权并导致使用单位及甲方用户遭受损失或索赔的，丙方承担全部责任，甲方不承担丙方提供的服务及服务成果因版权问题和使用单位之间产生的任何法律纠纷之责任，如甲方承担可以向丙方追偿。

九、违约条款

1. 丙方应当自行完成本合同项下全部内容，不得转包、分包、转让、转委托等，否则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因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丙方除应当赔偿损失外，还需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金额 10%的违约金。

2. 丙方在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过程中，如存在提供虚假承诺、证明、串通投标等违法违规行为，除承担相应的行政责任外，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丙方已收取的费用应全部退还，后续费用不予支付，并承担本合同总金额 10%的违约金。

3. 如丙方逾期提供服务成果的，每逾期一日，丙方应当按照合同总金额的千分之一向甲方支付违约金。逾期达到 5 日以上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本合同项下费用不予结算，已经支付的丙方应当全额退还甲方，且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金额 20%的违约金，还应赔偿甲方、乙方的全部损失。如丙方违反上述约定后，甲方决定接收部分合格服务的，则甲方仅结算接收部分的费用，结算金额由甲方结合完成情况决定，且丙方仍应按照合同总金额的 20%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4. 丙方交付的成果不符合本合同或合同组成部分或合同附件要求的，或其服务成果存在侵权或意识形态问题的，甲方、乙方有权

要求丙方限期免费无条件整改。如整改后仍不符合的或者丙方拒不整改或未能在甲方要求的时限内完成整改或无法整改或甲方不要求整改的，甲方有权随时解除合同，本合同项下费用不予结算，已经支付的丙方应当全额退还甲方，且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金额 20% 的违约金，还应赔偿甲方、乙方的全部损失。如甲方不解除合同同意继续支付的，甲方有权根据完成情况核减费用。如丙方违反上述约定后，甲方决定接收部分合格服务的，则甲方仅结算接收部分的费用，结算金额由甲方结合完成情况决定，且丙方仍应按照合同总金额的 20% 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5. 违约方除赔偿损失并支付违约金外，还需负担守约方因此产生的律师费、评估费、鉴定费、交通费等相关费用。甲方有权从应付丙方的任何一笔费用中扣除违约金、赔偿金等。

6. 因丙方原因导致出现重大安全事故、被检查出严重的安全问题，从而严重影响甲方正常工作的，属于丙方单方违约，甲方有权解除合同，期间发生的一切费用或由此对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由丙方负责，丙方还需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金额 10% 的违约金。

十、不可抗力

因战争、自然灾害不可抗力致使一方不能及时或完全履行合同的，应及时通知另一方，三方互不承担违约责任，并在 5 天内提供有关不可抗力的相关证明。合同未履行部分是否继续履行、如何履行等问题，由三方协商解决。

十一、争议的解决方式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三方当事人协商解决；协商不成，依法应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解决。

十二、合同保存

合同文本一式4份，甲2份、乙、丙双方各1份。合同文本保存期限为从采购结束之日起至少保存十五年。

十三、合同附件

本合同所附下列文件及招投标文件是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如有不一致，由甲方决定如何适用：

1. 服务清单(三方应盖章确认)
2. 丙方出具的报价单(函)
3. 甲乙丙三方商定的其他文件

十四、三方约定的其他事宜

十五、合同未尽事宜，三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六、本合同有效期从甲乙丙三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盖章之日起生效。

甲方：内蒙古自治区文化和旅游厅

甲方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



(签字)

甲方联系电话：

15849139117



2026年6月18日

乙方：乌兰察布市文化旅游体育局

乙方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



(签字)

乙方代表及联系电话：

张璐 13314286004



2026年6月18日

丙方：内蒙古思成建筑装饰有限公司

丙方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



(签字)

丙方代表及联系电话：18304999000



2026年6月18日

内蒙古文化旅游体育局

附件

1. 服务清单(三方应盖章确认)

(1) 路面音频节奏制作: 时长 60 秒

(2) 道路彩绘定制: 面积 1000 m²

(3) 音乐公路提示路牌一套, 具体规格如下:

面板尺寸: 3000mmX2400mmX3mm, 材质为铝合金

支撑结构: 双柱式钢管柱, 规格 150mmX150mmX3mm

基础: C25 混凝土基础, 尺寸 1000mmX1000mmX1000mm

2. 丙方出具的报价单(函)

二、合同包2 (建设音乐公路项目)

1.1、中标(成交) 供应商: 内蒙古思成建筑装饰有限公司

1.2、中标(成交) 总价: 950,000.00 元

1.3、中标(成交) 标的明细:

服务类

品目号	品目名称	服务名称	服务范围	服务要求	服务期限	服务标准	单价(元)	数量	单位	总价(元)
2-1	C23150000 广告宣传服务	建设音乐公路项目	本项目招标文件中所包含的全部内容	完全响应招标文件中的所有要求	合同签订后至2026年10月底前	符合国家的验收标准, 在规定的履约验收时间内验收工作, 中标方协助采购人进行, 采购人组织验收后, 在一周内给予提出修改意见。采购人逾期未确认或未提出修改意见的, 视为验收合格。	950,000.00	1.00	项	950,000.00